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作为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参与北京闲徕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交易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016年12月14日，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西藏昆诺赢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昆诺”）作为收购主体，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辰海科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辰海科译”）以20亿元人民币的对价，共同购买北京闲徕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闲徕互娱”或“标的公司”）原股东谭星、谭炎、彭啸、高大伟、司伟博所持有的100%标的公司股权。收购完成后昆仑万维取得闲徕互娱51%的股权，辰海科译持有闲徕互娱49%的股权，闲徕互娱为昆仑万维控股子公司。

此后，辰海科译在上述收购交易项下进行股权转让交易，与以下各方签署《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协议》，将其在本次收购交易中取得的闲徕互娱股权进行原价转让，详情见下表：（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机构名称	金额（万元）	交易后股权占比
杭州赢瑄大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	3.50%
西藏好亮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00	4.00%
天津光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1.50%
置瀚（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5.00%
深圳富海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50%

珠海富海华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	0.50%
共青城天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1.50%
北京蜜莱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5.00%
在线途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000	2.00%
分宜上礼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00%
宁波源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2.50%
摩比神奇（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5.00%
周亚辉	20,000	10.00%
刘晓宇	3,000	1.50%
张秀兵	1,000	0.50%
席时伟	2,000	1.00%
赵钺	2,000	1.00%
董路华	1,000	0.50%
何志涛	5,000	2.50%
合计	98,000	49.00%

以上与辰海科译进行股权转让的各受让方合称为本次闲徕互娱收购交易的“联合收购方”，与闲徕互娱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为体现公司对闲徕互娱游戏业务整合的决心和对未来公司主业与闲徕互娱协同发展的坚定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关联方也加入到本次辰海科译的股权转让交易，实现对闲徕互娱的进一步收购。辰海科译将其持有的闲徕互娱 10% 的股权，以 2 亿元的对价转让给周亚辉先生；将其持有的闲徕互娱 5% 的股权，以 1 亿元的对价转让给摩比神奇（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比神奇”）；将其持有的闲徕互娱 0.5% 的股权，以 1,0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深圳富海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富海”）；将其持有的闲徕互娱 0.5% 的股权，以 1,0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珠海富海华金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富海”）；将其持有的闲徕互娱 5% 的股权，以 1 亿元的对价转让给北京蜜莱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蜜莱坞”）。

因周亚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摩比神奇的董事、股东王立伟（持股比例：45.08%）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富海和珠海富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黄国强先生为昆仑万维董事，蜜莱坞的前任董事周亚辉先生为昆仑万

维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亚辉先生已于 2016 年 9 月卸任蜜莱坞董事一职，此后对蜜莱坞不构成重大影响），而且辰海科译持股时间较短，本次收购交易实质上构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故依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2.6 项之规定，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闲徕互娱进行了评估审计。

2017 年 1 月 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提交了对闲徕互娱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50006 号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进一步清晰显示了闲徕互娱的财务状况，对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参与收购北京闲徕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208）中所涉及的闲徕互娱的基本财务状况情况做出印证，也在遵循谨慎、尽职的原则下提供了更准确的详细信息。闲徕互娱 2016 年 4 月 1 日成立以来至 11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财务数据较此前公告中的披露数据，存在如下差异：

- （1）资产总额（截止 2016 年 11 月 30 日）从 41,142 万元变为 40,655 万元；
- （2）净资产（截止 2016 年 11 月 30 日）从 16,431 万元变为 24,231 万元
- （3）营业收入从 45,667 万元变为 40,084 万元；
- （4）营业利润从 37,931 万元变为 32,341 万元；
- （5）净利润从 28,431 万元变为 24,231 万元。

以上变化的产生主要源于闲徕互娱营业收入方面的调减，而造成收入调减的主要原因则是本次审计以 IT 审计实际计算出的消耗率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而此前采用的是预估消耗率。同时，因为收入调整导致利润变化，所得税金额和净利润进而也发生改变。该部分调减的收入已相应调整至预收账款中并在后期确认收入，不会对公司的资产价值评估产生严重影响。此外，根据《公司法》规定，应当于年度决算并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才能进行股利分配，故本次审计将原本计提的 1.2 亿元股东分红冲回，导致账面净资产的提升。

有鉴于此，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闲徕互娱的收购交易。因本次交易实质上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谨慎起见，公司对上述交易比照关联交易

应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相应的审批。

我们一致认为：

公司此次关联交易合作条款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合理协商而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周亚辉、王立伟和黄国强实行回避原则，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等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董事意见》的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名：

陈浩

罗建北

赵保卿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月日